

鳳溪第一中學
2017/18 年度
佛山三水中學附屬初中交流團

敬啟者： 貴子女擬參加下列活動，敬請 貴家長於一月十五日或之前以電子形式回覆。

活動名稱	佛山三水中學附屬初中交流團
舉辦機構	本校
參加班級/組別	中二級學生代表及攀樹隊
負責教職員	黃增祥校長、余偉民副校長
活動日期/時間	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至十九日
活動地點	佛山市及三水中學附屬初中(佛山市三水區雲東海大道9號) ※隨函附上行程舉隅以作參考，實際行程有待日後公布。
集合時間/地點	上午八時三十分 本校集合
解散時間/地點	約下午六時 本校解散 ※若學生希望於深圳離隊，敬希註明。
費用	全免，惟須繳交按金 500 元正，學生完成活動後發還 ※本校已實施電子繳費系統，校方將透過 貴子女的 eClass 戶口扣除有關費用。敬請 貴家長確保該戶口內有足夠款項。
緊急聯絡人	余偉民副校長 (電話：92249284)
其他	請帶備身份證、回鄉證及個人物品。

此致
貴家長

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

黃增祥校長

謹啟

佛山三水中學附屬初中交流團
行程 (只供參考)

行程參考	
第一天 4月17日 (星期三)	學校集合 → 乘坐旅遊巴前往深圳灣口岸 → 乘國內旅遊巴前往佛山 ➢ 佛山祖廟、葉問館、黃飛鴻紀念館(觀看醒獅及功夫) ➢ 嶺南新天地
第二天 4月18日 (星期四)	➢ 三水中學附屬中學參訪交流
第三天 4月19日 (星期五)	➢ 南風古灶 ➢ 陶瓷博物館 乘國內旅遊巴前往深圳灣口岸

*行程和用餐或會因應交通、天氣等因素而有所調動，一切會以當地接待為準。

佛山三水中學附屬初中交流團回條

(請以電子形式回覆)

敬覆者：有關敝子女擬參加佛山三水中學附屬初中交流團，本人業已知悉。

- 本人同意敝子女參加。本人清楚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上述活動，並會叮囑其遵守規則及注意安全。請從敝子女的 eClass 戶口扣除按金 500 元正，本人確定有關戶口有足夠款項。

回鄉證號碼：_____

出生日期：_____

香港身份證號碼：_____

- 請選擇解散地點： 本校 / 深圳

- 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女於溫泉酒店中游泳。

- 敝子女未克參加。

此覆

鳳溪第一中學黃校長

學生姓名 _____ 家長簽署 _____

學生註冊編號 _____ 家長姓名 _____

班別(班號) _____ () 聯絡電話 _____

二零一九年 月 日

*請✓合適方格